

特寫文學事

◎杜秀卿、高惠琳

全國文學季刊

全國文學季刊

全國文學季刊

地方舉辦 文學獎蔚為風潮

近年來本土意識抬頭，立足鄉土的地方文學受到重視，各縣市先後出版地方作家作品集，推動區域文學史的撰寫，並紛紛設立地方性文學獎，以鼓勵地方新秀，凸顯具地方特色的文學。

目前設有文學獎的縣市包括：台北市「台北文學獎」、桃園縣「桃園縣文藝創作獎」、新

竹市「竹塹文學獎」、苗栗縣「夢花文學獎」、台中市「大墩文學獎」、台中縣「中縣文學獎」、彰化縣「礦溪文學獎」、南投縣「南投縣文學獎」、嘉義市「桃城文學獎」、臺南市「府城文學獎」、台南縣「南瀛文學獎」、高雄市「高雄市文藝獎」、高雄縣「鳳邑文學獎」、屏東縣「大武山文學獎」、花蓮縣「花蓮文學



地方舉辦文學獎蔚為風潮
由台中縣政府主辦、台中縣立文化中心承辦的「第一屆中縣文學獎」舉行頒獎典禮。（台中縣立文化中心提供）

台灣文學協會 成立

獎」、澎湖縣「菊島文學獎」等。其中除了高雄市文藝獎早在民國七十年就設立，餘皆近三、四年來才開始舉辦的，而中縣文學獎、礪溪文學獎、南投縣文學獎、大武山文學獎、花蓮文學獎、菊島文學獎更是在八十八年才頒發首屆獎項。

不同於全國性的文學獎，地方文學獎強調的是鼓勵當地創作新秀、展現地方人文特質，因此在參加資格上大都有所限制，如必須設籍或居住、服務或就讀於當地，有的還要求須在特定的時間以上；或是規定作品內容，須以當地的風土民情為題材。文類大致不脫小說、散文、新詩這主要三項，有些則另設報導文學、兒童文學、劇本等獎項。而除了文學創作獎，亦有設立貢獻獎者，頒給本籍的前輩作家，以彰顯他們長期致力於文學的成就，具有薪傳的重大意義。

地方文學獎確實鼓勵了不少新人，觀察各得獎名單不難發現，同一位得獎者在各文類、各年度皆獲獎的情況所在多有。另外我們也發現一些可喜之處，如花蓮文學獎有受刑人得獎，不啻是給了每個人自我肯定的機會；再如台中縣為「九二一大地震」中全台受創最嚴重的災區，在資源有限的情況下，仍舉辦文學獎，足見地方政府推展文學風氣的用心。我們期許在地方文學獎的帶動下，確能使得寫作成為一種全民運動，讓文學苗圃欣欣向榮。（杜秀卿）

以「譯介」台灣文學作品為宗旨的「中華民國台灣文學協會」（依當時內政部規定全國性社團需冠上中華民國，現已恢復原申請名稱「台灣文學協會」），在林水福、焦桐、陳義芝、廖炳惠等作家、學者的策動籌組下正式成立，並且於民國八十八年二月六日，假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綜合大樓舉行成立大會，同時推選出林水福擔任第一屆理事長、鍾怡雯為秘書長。

新成立的台灣文學協會，主要的業務有五項：(一)有系統地推介台灣優良文學作品到海外，(二)策畫、舉辦海內外學術交流活動，(三)辦理多元化文藝研習課程，(四)建立屬於台灣的文學理論及觀念，(五)其他與章程所訂相關宗旨及任務。現任輔大外語學院院長的林水福表示，當前台灣的文學發展，無論是小說、散文及新詩等方面，在質和量上皆有卓越的成績與表現；然而檢視現今國內譯介的環境，除了官方有文建會「中書外譯」的計畫在進行，民間則有「中華民國筆會」定期出版季刊，向各國推介台灣的優秀作品。但是，總體來看，仍嫌不足。因此，「把更多的好作品譯介出去」遂成為該會成立的主因與要務。

曾經擔任中國青年寫作協會理事長一職，舉辦過多次重要、大型的活動，林水福深切地了解到文學活動交流，除了兩岸與其他華人社會之外，應朝國際出發，讓所有「屬於台灣的」的文學能夠「走出去」，如同知名的世界文學作品走入台灣一樣，要讓優秀的台灣文學作品也能翻譯為各種語言，在國際間傳播。而透過研討會、學術交流等管道，邀請本地學者、在